

各位教育事務委員會議員：

現謹代表香港科技專上書院發表對教育局《第二階段專上教育界別檢討報告》之意見。

我們非常高興看到《檢討報告》重視專上教育有質素的發展，並對大專院校作出支持及鼓勵措施。

正如檢討報告指出，現行的《專上學院條例》(即 CAP320) 已實施 40 年之久，實在有修訂的必要。例如 CAP320 要求院校開辦四年制大專課程為註冊條件之一，但現時政府大力推行的副學位課程（包括副學士及 HD）只不過是 3 年制課程。

此外，現時所有想申請在 CAP320 下註冊成為專上學院的院校，教育局都會要求它們必先通過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簡稱資歷評審局）之評審。對此政策，本書院有兩點意見：

1. CAP320 條文裏面並沒有提及申請註冊的院校須要資歷評審局的評審
2. 資歷評審局的 CAP320 評審費超過一百萬，十分昂貴；這對非牟利院校會帶來很大的財政負擔

所以，本書院建議凡現時已經開辦經資歷評審局評審課程的院校，可以按照法例程序直接向教育局申請註冊。這亦可以為院校省卻額外而又昂貴的評審費，如果這些院校日後想開辦學士學位課程，才須要通過資歷評審局的評審。

本書院的建議是基於下列兩個理由：

1. 所有開辦經資歷評審局評審的課程之大專院校其實都已通過資歷評審局之院校檢討。
2. 現時大部分大專院校仍然在教育條例 (CAP279) 下註冊，但這條條例並不適合大專院校，而只適合其他一般學校。例如 CAP279 要求所有教師都須持有教育文憑，但現在已持有博士、碩士的大專講師有幾多位是持有教育文憑的呢？所以根據 CAP279，我們的講師只能做暫准師，而不能成為註冊教師。

盼望有關當局在檢討 CAP320 時可以考慮本書院的意見：

1. 申請註冊為專上學院的院校應否必先開辦 4 年制的大專課程呢？
2. 已開辦經資歷評審局評審的課程之大專院校還須否再通過資歷評審局的評審呢？

香港科技專院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七日